

第十三届上海市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暨 2023 年中国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选拔赛 的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

为了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教育的重要部署，深化高等工程教育改革，加强卓越工程人才自主培养，根据教育部工程训练教学指导委员会发布的“关于举办 2023 年中国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的通知”要求，第十三届上海市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暨 2023 工创大赛选拔赛将于 2023 年 8 月~9 月间举行。

以上海各高校校赛为初赛，以第十三届上海市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为市级决赛，选拔出的参赛队代表上海参加 2023 年中国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

一、 大赛主题

交叉融合工程创新求卓越，守德崇劳制造强国勇担当。

二、 大赛目的与任务

面向适应全球可持续发展需求的工程师培养，服务于国家创新驱动与制造强国战略，强化工程创新能力，坚持理论

实践结合、学科专业交叉、校企协同创新、理工人文融通，创建具有鲜明中国特色的高端工程创新赛事，建设引领世界工程实践教育发展方向的精品工程，构建面向工程实际、服务社会需求、校企协同创新的实践育人平台，培养服务制造强国的卓越工程技术后备人才，打造具有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工程实践与创新教育体系。

三、 大赛赛项

大赛设 3 个赛道 8 个赛项，分别为：(1) **新能源车赛道**，包括：太阳能电动车、温差能电动车 2 个赛项；(2) **“智能+”赛道**，包括：智能物流搬运和生活垃圾智能分类等 2 个赛项；(3) **虚拟仿真赛道**，包括：飞行器设计仿真、智能网联汽车设计、工程场景数字化和企业运营仿真等 4 个赛项。

四、 参赛条件

参赛选手须为普通高等教育本科院校正式注册的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每支参赛队由 3-4 名学生和 1-2 名指导教师组成，每名学生只能参加一个赛项。

五、 竞赛时间、地点及参赛名额

依据国赛第八条，2023 年中国大学生工创大赛全国决赛的名额分配办法将根据省级选拔赛各赛项实际参赛学校数和校赛各赛项实际参赛队数及所占比例为基本原则进行核定。

具体竞赛时间、地点和名额分配办法将另行发文通知。

六、竞赛组委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韩琳楠

电子邮箱：hanlinnan@shu.edu.cn

手机：18917752109

第十三届上海市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组委会

上海临港经济（集团）有限公司创新管理学院

上海市高等教育学会工程实践教学专业委员会（代章）

二〇二三年五月九日



附件 1：第十三届上海市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新能源车赛道命题与运行

附件 2：第十三届上海市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智能+”赛道竞赛命题与运行

附件 3：第十三届上海市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虚拟仿真赛道命题与运行